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5-05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赛西威")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5年6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情况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标的股票。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5,980,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成交最高价为102.38元/股，成交最低价为97.8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99,775,916.0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总数为5,980,773股，最高成交价为102.3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7.8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99,775,916.02元，回购均价为100.28元/股。

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专户开立及股份过户情况

1、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480739。

2、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99.48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数拟为16,799.48万份。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的资金总额为16,799.48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16,799.48万份，实际缴款人数为67人，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获得的资金。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

3、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5年6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为3,122,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56%。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要求，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三、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以上参加对象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持有人会议为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以及监督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四、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5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暨延期召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0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15	东峰集团	2025/6/12

二、取消部分议案及延期召开的情况说明

(一)取消部分议案的情况

1、取消议案的名称

原议案序号9：《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原议案序号10：《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度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原议案序号11：《关于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取消议案的原因

公司原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衢州智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份转让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已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5-034号公告)。

基于上述原因，《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度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及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需根据后续具体工作安排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三项议案，该三项议案不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取消股东大会议案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延期召开的情况

基于与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相同的原因，为配合后续具体工作安排，公司原定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2025年6月27日。

三、除了上述变更事项外，于2025年4月22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变更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公司E区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7日

至2025年6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进行融资的议案》	√
8	《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进行融资的议案》			
8	《关于以自有资金支付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剩余尾款及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5-024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九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6月6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5年6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董事出席情况

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4年工资总额清算结果及2025年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表决，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部分子公司董事高管人选调整的议案》

经公司党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董事人选作出如下调整：

提名武豪杰为山东太钢鑫海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董毓生不再担任山东太钢鑫海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经董事表决，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2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润平方")和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润平方壹号")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普润平方持有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新材"或"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5,459,64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21%，普润平方壹号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168,01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94%。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披露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8,933,779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7,867,559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5年6月13日，本次减持计划减持区间届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2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17,86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 持股比例计算依据

因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5年4月9日到期赎回并摘牌，上述股东披露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到期赎回，因此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减持前及减持比例时按照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893,377,982股计算，其减持后的当前持股比例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30,957,413股计算。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发来的关于减持计划结果的告知函，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普润平方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5,459,644股
持股比例	6.2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55,459,644股 含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方式取得

股东名称	普润平方壹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上股东非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35,168,015股
持股比例	3.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5,168,015股 含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普润平方	55,459,644	6.21%	同一普通合伙人
	普润平方壹号	35,168,015	3.94%	同一普通合伙人
	合计	90,627,659	10.14%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普润平方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2月20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3月14日～2025年6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55,459,644股
当前持股比例	5.96%

股东名称	普润平方壹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2月20日
减持数量	18,071,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3月25日～2025年4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04,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17,867,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6.96～8.1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33,593,845.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0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17,096,515股
当前持股比例	1.84%

注：因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5年4月9日到期赎回并摘牌，上述股东披露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到期赎回，因此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减持前及减持比例时按照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893,377,982股计算，其减持后的当前持股比例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30,957,413股计算。

本公告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5—30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腾冲县金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矿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矿业")被确定为云南省腾冲县白石岩、观音岩、白岩子矿区工程项目(施工)(以下简称"该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捌亿陆仟肆佰陆拾柒万零壹拾元整(?864,670,010.00)。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腾冲县金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北新矿业与腾冲县金石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工期：1825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合格。

(四)项目概况：对观音岩矿区、白岩子矿区、白石岩矿区进行掘进、选矿、采矿的施工工作。其中：观音岩矿区：矿区面积为2.2540平方公里，主要开采矿种为铅锌矿，伴生银、硫在开采和洗选时进行综合回收。白岩子矿区：矿区面积为0.1457平方公里，主要开采矿种为铅锌矿、锡矿，褐铁矿，伴生金、银、硫在开采时和洗选时进行综合回收。白石岩矿区：白石岩矿区为铅锌铁多金属矿探矿权。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0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氟[18F]思睿肽注射液Ⅲ期临床试验完成全部受试者入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蓝纳成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纳成")组织开展的氟[18F]思睿肽注射液Ⅲ期临床试验，目前已完成全部488例受试者入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	氟[18F]思睿肽注射液	
剂型	注射剂	
注册分类	化药Ⅰ类新药	
适应症	适应症一	适应症二
伦理审查意见号	2023BJYYEC-367-02	2023BJYYEC-368-02
具体适应症内容	评价氟[18F]思睿肽注射液PET/CT显像在拟接受前列腺癌根治性手术的患者中检测盆腔淋巴结转移灶的诊断效能的Ⅲ期、开放、多中心临床试验	评价氟[18F]思睿肽注射液PET/CT显像在前列腺癌生化复发患者中的诊断效能及安全性的Ⅲ期、开放、多中心临床试验
入组数	358例	130例
研究单位	北京医院	
主要研究者	刘明、刘申庚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1、氟[18F]思睿肽注射液是一种靶向PSMA的放射性体内诊断药物，适用于下述前列腺癌患者前列腺特异性膜抗原(PSMA)阳性病灶的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PET)成像：

(1)拟接受初始根治性治疗，怀疑存在转移灶的前列腺癌患者；

(2)血清前列腺特异性抗原(PSA)水平升高，怀疑生化复发的前列腺癌患者。

2、氟[18F]思睿肽与PSMA蛋白具有较高的特异性和亲和力，可在PSMA高表达的肿瘤中高度浓聚，从而可以将氟[18F]带至前列腺癌患者PSMA表达阳性部位，采用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PET)成像技术实现诊断目的。

目前国内未有同类产品上市，国外已有同类产品上市，根据Lantheus公司的2024年度报告显示，其产品18F-PSMA诊断药PYLARIFY，2024年实现销售收入11亿美金。截至目前，氟[18F]思睿肽注射液项目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约11,916.62万元。

三、风险提示

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至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公告编号：2025-029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普照明"、"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以下简称"实控人")王耀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2,054,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8%。

● 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后，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欧普")、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峰岳")、南通嵩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嵩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68,3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6.89%。

一、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耀海先生于2024年6月12日将其持有的4,500万股(占当期公司总股本的6.04%)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4-028号公告)。近日，公司收到王耀海先生就上述股份质押办理展期的通知，已办理相关质押展期手续。

二、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王耀海	是	4.500	否	否	2024/6/12	2025/6/12	2027/6/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87	6.04	用于实业投资、经营

本次被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实控人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欧普、上海峰岳、南通嵩岳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山欧普	348,214,286	46.73%	123,300,000	123,300,000	35.41	16.55	0	0	0	0
王耀海	122,054,994	16.38%	45,000,000	45,000,000	36.87	6.04	0	0	0	0
马秀慧	118,624,956	15.92%	0.00	0.0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峰岳	22,517,900	3.02%	0.00	0.00	0.00	0.00	0	0	0	0
南通嵩岳	14,560,000	1.95%	0.00	0.0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625,972,136	84.01%	168,300,000	168,300,000	26.89	22.59	0	0	0	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洁美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时间为2024年6月14日。

联合资信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5年6月13日出具了《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洁美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联合资信评级出具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5-04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二、营业执照基本信息

名称：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075915590 56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杨晓初

注册资本：壹拾亿零柒仟玖佰壹拾陆万零叁佰陆拾捌元整

成立日期：2003年07月09日

住所：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生产；生猪屠宰；饲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牲畜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牲畜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5-027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德邦证券作为监督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当事人履行承诺义务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任浩纯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现因任浩纯先生工作变动，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德邦证券决定由姜玥茜女士接替任浩纯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负责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当事人履行承诺义务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姜玥茜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任浩纯先生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当事人履行承诺义务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姜玥茜女士的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

附件：姜玥茜女士简历

姜玥茜女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德邦证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项目总监，曾主持或参与八亿时空、博芳环保、五邦电力等首次公开发行项目、鹏博士非公开发行项目等，以及沐融科技、理德铭、大陆康腾等多个新三板挂牌项目。姜玥茜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8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本次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以无记名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曾智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曾智明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6月2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14日

附件：曾智明简历

曾智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广州坤润贸易有限公司采购专员，广州侨银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环境事业部主管，广州腾达供应链有限公司总裁办负责人，现任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智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曾智明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11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放弃优先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步长晟源")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0)。

近日，济南步长晟源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济南步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

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10月08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高新区鹏泉街道办事处鲁中东大街81号树军燕子石北100米沿街楼5号楼202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88789　证券简称：宏华数科　公告编号：2025-021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WANG XI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WANG XI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WANG XI先生仍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WANG XI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WANG XI	副总经理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9月14日	个人原因	是	核心技术人员	是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WANG XI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963股，辞职后其将继续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WANG XI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5-025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